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2016年1月25日(即工商銀行股票掛鈎票據的最後估值日)購入11,007,100股工商銀行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入事項涉及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購入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11月13日之公佈，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11月11日以本金金額50,000,000港元購入工商銀行股票掛鈎票據。由於工商銀行在最後估值日的收市股價為3.95港元，低於該股票掛鈎票據的執行價，本集團需根據股票掛鈎票據條款以執行價購入11,007,100股之工商銀行股份。

股票掛鈎票據條款之概要

- | | |
|-----------|--------------|
| 1. 交易日: | 2015年11月11日 |
| 2. 發行人: | BNP Paribas |
| 3. 股票掛鈎: | 工商銀行 |
| 4. 本金金額: | 50,000,000港元 |
| 5. 發行價: | 4.77港元 |
| 6. 履約價格: | 4.5425港元 |
| 7. 最後估值日: | 2016年1月25日 |
| 8. 到期日: | 2016年2月1日 |

購入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物業發展、證券投資以及貸款融資。

* 僅供識別

股票掛鈎票據票面利率每年15%及本公司直至到期日收取1,250,000港元利息。於購入事項，本公司將會有約6,522,000港元未變現虧損(以最後估值日的收市價格和11,007,100股股份履約價格的計算的差額);但董事相信，購入事項本身是一項具吸引力可產生可觀回報的投資。

由於購入事項在市場上進行，故本公司並不知悉工商銀行股份賣方之身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工商銀行股份之每名賣方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購入事項屬公平合理，對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工商銀行資料

工商銀行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資股份公司，其 H 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98）。根據其公司提供在互聯網上的簡介，工商銀行提供公司和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信託、金融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以下乃摘錄自工商銀行之第三季度報告及年報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167,096	634,858	578,901
除稅前溢利	95,843	361,612	338,537
工商銀行持有人 應佔除稅後純利	72,740	275,811	262,649
總資產	22,104,917	20,609,953	18,917,752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購入事項涉及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按上市規則第14章，購入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本公佈日期及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購入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購入事項」	指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工商銀行股票掛鈎票據到期日，即2016年1月25日購入11,007,100股工商銀行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票掛鈎票據」	指	BNP Paribas 發行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Ace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之股票掛鈎票據
「須予披露交易」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工商銀行」	指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合資股份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號：1398）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鄭長添

香港，2016年2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及賴羅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